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国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国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编号：26-03-28）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国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租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378号师范大学科技园1幢D601、D602、D603、D605、D606、D608、D610、D607、D612、D616、D609、D613、D618、D611、D615、D617、D610、D620、F130、D102、地下室/F座007室进行重新装修，分隔为601-627，F130-1、F130-2室29个房间，设有实验室、接样室、样品碳化、灰化处理间、放化实验室、γ能谱制样间等专业室，避免了不同区域间的工作相互之间的不利影响，楼内设有封闭楼梯间，实验室内设有通风橱、洗手池、灭火器、消防栓等安全设施。主要在实验室通风柜内完成主要从事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辐射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工作。</p> <p>该公司实验室在实验过程需使用到三氯甲烷、甲苯、盐酸、高锰酸钾、硫酸、过氧化氢溶液（>8%）、高氯酸（50%）、硝酸、硝酸银、硝酸钡、硝酸铅、氯化钡、氢氧化钠、冰乙酸、氢氟酸、过硫酸钠、亚硝酸钠、三氯化铁、次氯酸钠、亚硫酸氢钠、四氯化碳、氨水、硝酸铝、二甲苯、乙炔、氩气、氧气、乙醇、P10混合气（甲烷10%，氩气90%）、过硫酸钾、氮气等31种危险化学品，属于实验室使用危险化学品单位。</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陈明婧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陈明婧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周玉飞、余红光、汪爱军、陈明婧、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周玉飞、余红光、汪爱军、陈明婧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陈明婧、余红光
	时间	2026.3 至 2026.04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04